



A03

个税专项 附加扣除 政策出炉

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子女教育方面

明确纳税人的子女在年满3岁后接受学前教育阶段和从小学到博士研究生的全日制学历教育阶段的相关支出,按每个子女每月1000元标准定额扣除,其中高中阶段教育包含技工教育。



大病医疗方面

纳税人在一个纳税年度内,与基本医保相关的医药费用扣除医保报销后的个人负担,累计超过1.5万元部分,由纳税人在办理年度汇算清缴时,在8万元限额内据实扣除。



赡养老人方面

纳税人赡养年满60岁父母的支出,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扣除,其中,独生子女按每人每月2000元标准扣除,非独生子女与其兄弟姐妹分摊每月2000元的扣除额度。



继续教育方面

纳税人接受学历(学位)继续教育的支出,在规定期间可按每月400元定额扣除,但同一学历继续教育的扣除期限不能超过48个月;接受技能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继续教育的支出,在取得相关证书的当年按3600元定额扣除。

住房贷款利息或住房租金方面

纳税人本人或配偶发生的首套住房贷款利息支出,可按每月1000元标准定额扣除;符合条件的住房租金根据城市的不同,按每月1500元、1100元和800元标准定额扣除。

广告

宁波银行 | 信用卡

宁波银行ETC 上线啦!

全新体验,等你来办!



宁波晚报

支付宝
ALIPAY

扫码领红包



打开支付宝扫一扫

今日天气

小雨 9°C~14°C

明日天气

阴 6°C~11°C

责编 朱忠诚 李秀芹

美编/制图 严勇杰

照排 马喜春